

·民族传统体育·

武术套路是技击的艺术化

刘占鲁，苏长来

(天津理工学院 体育部, 天津 300191)

摘要：探讨套路与技击的关系及套路的艺术特征，主要结论：套路与技击是同属于武术范畴，具有交叉关系的两个概念，攻防含义是它们的共同内容，但这两者之间有着根本区别：技击以克敌制胜为主要目的，而套路以表现美为其最高追求。套路在素材的选择、动作创编、动作表现等方面都力求高度的艺术性。同时，套路动作也反映出其创编者对攻防的感悟，不同时代、不同地区的武术套路有不同的风格。

关键词：武术；套路；技击

中图分类号：G852 文献标识码：A 文章编号：1006-7116(2003)02-0063-03

Artistic attack——Wushu Taolu

LIU Zhan-lu, SU Chang-lai

(Department of Physical Education, Tianjin College of Technology, Tianjin 300191, China)

Abstract: Based on document study and logical analysis, this paper made a study of the relation between Taolu and Attack and so on. The main conclusion: Taolu and Attack are all belonged to the domain of WuShu, they connected each other, and attack and defend are their same characters; The aim of Attack is overcoming the enemy, but the person who play Taolu always look forward to getting the wonderful feeling; During the course of selecting material, establishing action and acting, Taolu always is given many art factors. At the same time, Taolu reflects its authors' emotion about attack and defend, and different history stages and different authors gave Taolu different styles.

Key words: WuShu; Taolu; attack

武术是中国传统文化的瑰宝，被誉为国粹。它之所以有这样的殊荣，很重要的一点是因为它有“套路”这种独特的运动形式。套路的存在和发展，使武术运动永远闪烁着中华文化的风采。但是许多人对套路这一武术运动形式却缺乏深入的认识，难以把握套路运动的本质属性，从而造成对套路运动的种种误解。这当中困扰人们的最大的问题便是武术套路与技击运动的区别，套路和技击作为武术运动的两种运动形式，都以攻防格斗为动作内容，二者在内容结构、功能价值方面极易被混淆，如“套路即技击，武术即格斗”的观点即使在今天的武术界也不少见，普通人对于套路与技击的关系就更分不清楚。本文将就武术套路与技击的关系及武术套路的特点进行分析，以期对人们理解武术套路有所帮助。

1 套路与技击之异同

1983年出版的《体育系通用教材 武术》中，对武术的概念作了这样的界定：“武术是以踢、打、摔、拿、击、刺等动作作为素材，遵照攻守进退、动静疾徐、刚柔相济等规律组成套路，

或在一定的条件下遵照一定规则，两人斗智较力，形成搏斗，以增强体质、培养意志、训练格斗技能的体育运动。”这说明套路与技击，是同属于武术的两个内容。从逻辑学的角度来看，套路与技击是处于交叉的关系，套路和技击都有武术的属性——动作的攻防特征，但各自也有完全不同的内容：技击重实用，以克敌制胜为目的；而套路重动作的艺术性，以表现美为其最高追求。套路与技击的关系可由图1来表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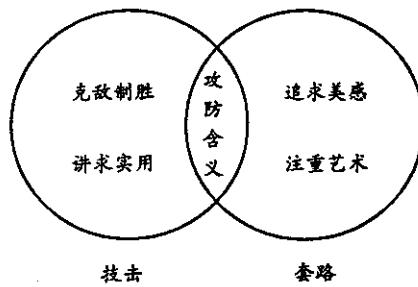


图1 技击与套路概念关系示意图

1.1 套路和技击是不同社会文化的产物

社会需要是任何文化艺术产生的“启动器”和它的内容形式的“调节器”。技击术萌发于人类谋求生存的需要，生存意识是人类的本能，所以世界各民族都有自己的技击术，由于人类生理解剖结构的相似，各民族的踢打摔拿、蹿蹦跳跃等技击动作也是相似的。而套路这种运动形式是中国独有的，有观点认为，套路的产生是将技击格斗动作串联成套，以便于传授和记忆，这显然是一种肤浅的理解。套路的产生不是技击术自身发展的需要和自身的完善，而是有着独特的中华文化背景，是中国传统文化孕育的产物，是中华民族对人之共有的技击格斗术的艺术再现，是一种精神产品，其过程将在下文中详细论述。

1.2 套路和技击的功能不同

技击是应用性技术，其功能是“战”，讲实用、重实效。而套路尤其是现代竞技套路，其主要功能是健身和供欣赏，所以讲健美。技击要真击实战，目的在于克敌制胜；而套路是只求动作有“攻防意识”的“虚攻花击”，其目的是“礼乐教化”即在于娱乐，在于培养人们的礼仪感和秩序感^[1]。自古以来，人们评论套路是不能“临阵试敌”的“花拳绣腿”，岂不知“花绣”是套路与生俱来的，且有别于它类武术项目的特征，这“花绣”二字，倒是道出了套路固有的特性——艺术性。

1.3 武术套路和技击动作内容和表现形式不同

技击是以攻防格斗动作为手段，追求动作的实战价值，以致用为标准；而套路动作讲究攻防含义和演练时的攻防意识，它是以攻防动作为素材，并将其进行艺术概括，从而表现动作的健与美。技击动作是因敌易势，彼变我变、我变彼变的随机动作；而套路动作有规格、有标准，动作间的连接有“套路”。

总之，套路虽然取材于技击，但技击不是套路的上位概念；二者虽然都讲“攻防”，但具体内涵相互区别。所以现在看来，套路和技击是两个处于交叉关系的概念。

2 套路是技击的艺术化

前面已论及，套路是讲求艺术性的体育项目，所以，除它的体育属性外，艺术性是它的本质属性所在。艺术是一定的社会生活在人们头脑反映的产物，塑造形象、反映现实，表现作者思想感情是艺术的特性，套路作为中华民族对技击格斗术的艺术再创造。

2.1 套路动作创造的艺术手法

(1) 套路取材的艺术特征。虽然套路动作取材于技击，但不是技击动作的纯客观模仿和简单再现，而是根据中华民族传统的“华实相辅、虚实相成”等文艺创作思想，将其素材进行艺术的再现，使现实生活中的具体“实象”——技击动作得到艺术的升华，成为“虚攻花击”、“形神兼备”的套路动作。在这个创造过程中，武术家要按自己的文化观念和社会要求，将素材进行选择、提炼、修饰、分解、组合、概括、抽象，再依攻守进退、动静疾徐、刚柔相济等规律进行排列组合，串联成套。从而用艺术的形象，集中表现出技击动作最具普遍意义的特征。这就是黑格尔所说的“心灵化了的东西”，而套路

中的中国传统文化色彩，也在此过程中潜移默化地形成了。

概括抽象是任何艺术的重要手法，武术家运用这种手法，使套路动作有了代表性和典型性，从而使技击动作的具体可感性和套路动作的概括性有机地统一起来，这就是客观形象和艺术想象的完美结合。以前，曾出现过武术动作体操化的倾向，一些照搬借用的体操、杂技和戏剧动作，未经消化加工，被编入套路，这些动作虽“高、难、美”俱全，但终因脱离武术实际，没有套路“基因”——攻防含义，被以“非武术动作”淘汰出套路，这个教训值得记取。

(2) 套路创造的艺术性与时代性。套路动作的创造，要以客观对象——技击动作为基础，而不能完全脱离素材的原形，否则会变得虚无缥缈或面目全非；也不能机械地照搬，成了技击动作的堆砌；更不能脱离客观现实，凭空想象和主观臆造，使套路动作成了无源之水。“艺术源于生活，又高于生活，艺术是生活的集中体现”，这种说法同样适用于套路。

“艺术的目的是再现现实”^[2]，艺术是时代精神的反映。套路的艺术性非自今日始，纵观套路发展史，“技为艺用，淡击重艺”，轻形似，重神似，一直是发展趋势。戚继光等所说的“周旋左右、遍地花草”的套子武艺足以表现出其对武术套路艺术性的重视。但是从戚继光创编的“戚家拳”的特点来看，其技击性占有明显的优势，该拳“勇猛刚烈、变化无穷”，“气势磅礴、缠裹挤靠”，“非踢必打、非摔必拿”，“动则摧枯拉朽、静则深不可测”^[3]，足见其拳法技击性之强。古今套路相比，不同时代套路的击、艺的比重和艺术的境界有所不同，归根到底是反映的时代文化需求不同。现代技击套路要反映出改革、创新的时代精神，所以，创编“质量美、难度高，形象新、意境新”的套路，是时代的呼唤，是武术走向世界的需要。

2.2 套路动作所追求的艺术境界

套路是用艺术形象再现技击，使技击动作从内容形式到功能都发生了变化。即淡化了技击动作外露的杀伐狠之形，失去或部分失去了实战功能，还要含蓄地显露出攻防招数的原形。这种“似象非象、离形得似、意真神似”的动作，就是高度艺术化了的套路动作。所以，越是精于套路者，越不会用套路去试敌，除非他同时又是散打训练有素的人。

齐白石先生论作画时说：“妙在似与不似之间，太似为媚俗，不似为欺世。”“似”即以客观对象为基础，不脱离现实生活原形；“不似”即不能把艺术形象视为生活原形的摹写，而要有概括性。同样，“似与不似之间”也是套路追求的艺术境界。如拳术套路中常见的马步冲拳、弓步推掌动作，在搏击实战中，恐怕难以见到如此洒脱规范的动作，但出现在套路中，又给人以似曾相识或实战中的掌拳运用都如此之感。

技击动作是实战经验的提炼总结，要不断接受实战规律的检验，但套路动作可以有艺术的渲染和夸张，如器械套路中的各种连续舞花，风声呼呼，使人在眼花缭乱中感到赏心悦目，并联想到中国武术的“神威”。再如二起脚、旋风脚等动作的击响，在实战中未必有多少价值，但出现在套路中，声脆势威的视听效果，不但令人陶醉，还可诱发“击中目标、无坚不摧”的遐想，给人以体悟的艺术空间。又如：刚开始接触中国武术的外国人，可从套路表演中感到中国功夫的了

得,这是因为他们从套路形象中“领悟”到了中国技击的妙攻巧击和实战威力。这就是套路的艺术魅力。

优秀运动员出神入化的演练,不仅自己陶醉其中,达到内外兼修,也使观众魂飞神驰,产生共鸣,悠然于美妙的艺术意境之中,灵魂为之震颤、心灵得到美的陶冶。显然,这些高品位的艺术效果,是技击动作不能概括,也远不能达到的。

2.3 套路表现武术家的感情

武术家在创编套路时,不管他的自觉程度如何,总要把他的思想观念(包括哲学思想、价值取向、审美情趣等)和对攻防动作的认识(包括感受、理解、评价、愿望等),通过动作表现出来。罗丹有句名言“艺术就是感情”。我国早在《易传》中就有“立象以尽意”的命题,强调任何艺术形象的塑造,都旨在表达作者的志趣。“诗言志、立贵立文”等就是对这一命题的具体化。自然,套路也不例外,如在对练套路中,总是空手胜器械、寡胜众、小胜大、女胜男,还要虚构一些情节,表现一定的矛盾冲突,但这些都是为表现中华民族伸张正义、扶弱抑强的民族精神,所以,从大的方面讲,武术表现的是中华民族特有的民族感情。武术家在设计套路时,总先要在大脑中进行“形象构思”,这种思维方式,就是“形象思维”,也称“艺术思维”。其特点是“选取并凭借具体的感性特征的事物,通过想象,运用典型化的方法,塑造富有意义的形象,以表达自己的思想观点”。由于武术家按自己的情趣、理想、集聚观创编套路,那套路自然要蕴涵他感情观念,创造出的形象也会有别。“拳如其人”,同样,套路的演练也会风格各异。

在创编和演练套路时,武术家本来虚幻无形的情思、愿望等,要凭借具体动作 从他的风标仪态——精、气、神中透露出来,变得具体可感,使武术家的“神”和动作的“形”浑然一体。这种“以技渲情、以情耀技、情动于中而形于外”的艺术特征,就是套路神形兼备,情技交融的艺术形象。

套路塑造形象、形象的艺术特征和形象表现武术家思想感情等方面,都说明艺术性是套路的固有属性,正是这种属性,才使套路有别于技击运动和其它体育项目。可以断言,离开了艺术性,就没什么套路可言,没有艺术性的套路是不存在的,没有中国传统文化精神的套路是不可想象的。

参考文献:

- [1] 刘红星.先秦与古希腊:中西文化之源[M].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99.
- [2] 车尔尼雪夫斯基.生活与美[M].北京:人民文学出版社,1957.
- [3] 编写组.中国武术百科全书[M].北京:中国武术百科全书出版社,1998.
- [4] 编写组.简明社会科学辞典[M].上海:上海辞书出版社,1982.
- [5] 邱丕相,初学琳.武术套路商业化的发展[J].体育学刊,2001,8(3):49-51.

[编辑:李寿荣]